

梨树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关于解除与吉林省鸿源万顺废旧汽车回收有限公司农机报废补贴业务合作关系的通知

吉林省鸿源万顺废旧汽车回收有限公司：

2024 年梨树县开展农机报废补贴工作以来，贵公司在工作中存在如下问题：

1. 贵公司法人多次变更且未向我局报备。法人变更导致贵公司农机报废补贴业务工作衔接不连贯，业务管理相互推诿，严重阻碍了农机报废补贴工作的进程。

2. 贵公司存在公章管理混乱的问题。在农机报废补贴工作自查整改的过程中，贵公司不服从我局调度管理，拒绝履行盖章义务，严重影响了自查整改进度，同时令我局承担了行政风险。

3. 我局工作人员多次与贵公司交涉，理顺农机报废补贴业务流程，贵公司均以各种原因为由多次拒绝我局调度管理，严重影响了农机报废补贴工作的进程及后续管理。

综上，我局认定贵公司已不适宜继续参与梨树县农机报废补贴工作，决定解除与贵公司报废补贴业务合作关系。

自此通知发布之日起，吉林省鸿源万顺废旧汽车回收有限公司不再承担梨树县农机报废补贴工作业务。

特此通知。

梨树县农业农村局
2025年5月12日

